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457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10號6
樓

承辦人：詹欣怡

電話：02-25626552轉14

傳真：02-25626559

電子郵件：edu_pe.4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131018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年度國小創新教學檔案及學生自主學習檔案徵件暨線上觀摩實施計畫及說明會實施計畫各1份 (23609163_1113101806_1_ATTACH1.odt、
23609163_1113101806_1_ATTACH2.odt)

主旨：檢送本市111學年度國小創新教學檔案及學生自主學習檔案徵件暨線上觀摩實施計畫及說明會實施計畫各1份，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及本市111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各校參與，訂於111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辦理教師創新教學及學生自主學習檔案製作說明會，歡迎有興趣之教師於111年12月14日(星期三)前至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
- 三、本案收件時間為112年4月17日至112年4月20日，請各校鼓勵教師生踴躍參與，如有相關問題，請洽中山區大直國小教務處(電話：25993953轉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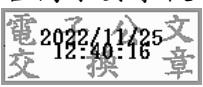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

中山國小 1111125



RCAA1116008654

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小部)、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
台商子女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10